南京西路沿线治安防控服务项目（第二次）需求

**一、项目名称：**2025年南京西路沿线治安防控服务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委托单位：**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南京西路街道办事处

**三、项目服务时间：**2025年3月1日—2026年2月28日

**四、项目预算金额：**198万元/年。政府采购编号：0625-00000045

**付款方式：**分四期支付，6月15日前支付3月至6月服务费，10月15日前支付7月至10月服务费。2026年2月15日前支付2025年11月至2026年1月份服务费，2026年3月15日前，待甲方组织社区平安办、南京西路派出所等单位对乙方保安实际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考评，依结果支付尾款。

**五、购买服务目的**

为进一步净化南京西路街道辖区社会环境，进一步做好辖区街面案件防控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做好南京西路沿线等重点区域治安防范工作,力争将辖区街面案件发案率维持在一个可控状态。

**六、服务内容、岗位配备、职责、管理与考核、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专业保安根据南京西路街道社区平安办和南京西路派出所明确的区域、点位，重点对辖区南京西路沿线轨交站点、太古汇商圈、丰盛里商圈、嘉里中心商圈、恒隆广场商圈、上海电视台等周边区域安排专业保安开展治安巡查，加强对异常情况、重点人员的发现、劝阻、上报，协助民警开展现场处置工作，减少辖区各类案事件的发生。

**（二）岗位配备**

每周七天工作制,采用轮休方式，每人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具体岗位配置要求：

| **序号** | **岗位** | **岗位数** | **工作时间** | **要求** |
| --- | --- | --- | --- | --- |
| 1 | 项目经理（管理人员） | 2 | 周一到周日  白班1岗  07：00-15：00；晚班1岗  15：00-23：00 | （1）五官端正、身体健康、男性≤40岁优先、党员优先。  （2）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和持有保卫师中级及以上资格证书优先。  （3）具有类似项目的管理工作5年以上优先。 |
| 2 | 保安 | 22 | 周一到周日  白班11岗  07：00-15：00；晚班11岗  15：00-23：00 | （1）男性≤40岁，身体健康，普通话标准，身高≥165CM优先。  （2）具有保安员上岗证。 |
| **合计** | | **24** |  |  |

注： 1、保安岗位分布：2、7号线出入口白班4个岗、晚班4个岗，12号线出入口白班3个岗、晚班3个岗，13号线出入口白班3个岗、晚班3个岗，重点区域机动巡逻白班1个岗、晚班1个岗。

2、投标人应合理配置团队服务人数，确保达到岗位配置要求，同时承诺所有服务人员劳动时间符合《劳动法》的规定。

3、投标人需承诺，若中标为项目所有团队服务人员投保足够份额的雇主责任险、公众责任险等。

**（三）职责**

1、服从南京西路街道和南京西路派出所的工作安排。

2、做好路面、重点商圈、地铁站点等区域异常情况的观察，证据收集，情报反馈，完成各类数据统计。

3、每天在规定的区域内进行巡查，对发现的治安问题及时进行制止并上报，明确工作流程，做好工作记录，形成具体的流程方案。

4、遵守工作纪律和制度，严格执行保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并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各项准备。

5、专业社区保安人员着装、就餐、交通等后勤保障及人身安、队伍管理工作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管理与考核**

1、专业社区保安人员，接受南京西路街道平安办和南京西路派出所的工作安排和检查考核。

2、严格岗位职责，认真开展工作，遵守规章制度，供应商需提交详细的项目执行计划，保障项目实施，同时做好员工职业健康的管理等。

3、南西街道会同南西派出所制定考核细则，按月对中标单位提供的服务进行考核，并实行月度考核与服务经费挂钩；对不能胜任街面巡查工作的人员提出更换要求，供应商提供方须在一周内更换人员。

4、年底将根据专业社区保安力量投入后，街面案件发案数（此项数据以静安公安分局合同年度内110下发街面治安案件发案数（扒窃、盗窃等侵财类案件）同比去年同期的下降程度进行绩效考核，下降数同比上一年度需下降10%，如未达标，扣除按中标金额计算的一个月的服务费。

**(五)服务要求**

供应商须书面提供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承诺、内部管理及考核机制、发生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等并装订成册，项目经理需每月提供一次值勤工作记录册。

**七、服务期限**

中标合同签订后一年。服务期满前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进行考核，对考核合格单位，在下一年度招标中作为技术标加分项。

**八、供应商的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除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有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外省市保安公司需承诺中标后15日内在上海市公安局备案；

3、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完善作业管理体系和质量管控体系。具有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三位一体化认证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的企业优先。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类似项目服务经验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企业优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企业优先；

5、须具有诚实守信且有良好的行业业绩，有丰富的服务经验和服务能力，自身能独立完成所承担工作量的企业优先；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62892522